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2月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2月1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潘讴东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的会议决议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为了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切实提高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同时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促进公司长远、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回购股份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以及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法律法规的规定范围内具体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和元生物

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0)。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7票赞成, 0票弃权, 0票反对。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提升公司與情风险应对能力,做好日常與情管理工作,建立健全與情管理工作机制,公司董事会制定《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與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 7票赞成, 0票弃权, 0票反对。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5日